



## 青年就業

圖 1 — 15 至 24 歲青年的經濟活動身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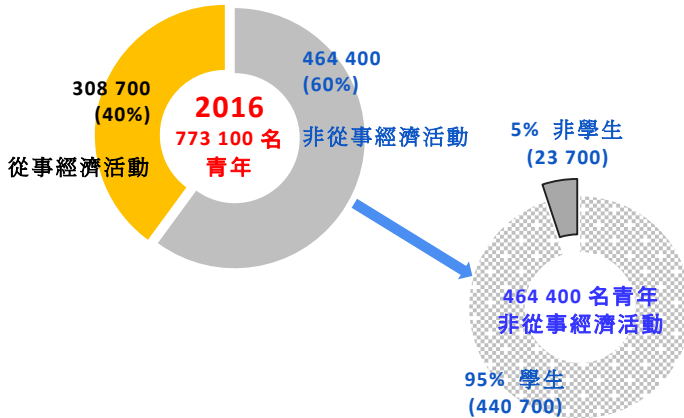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 — 勞動人口中的 15 至 24 歲青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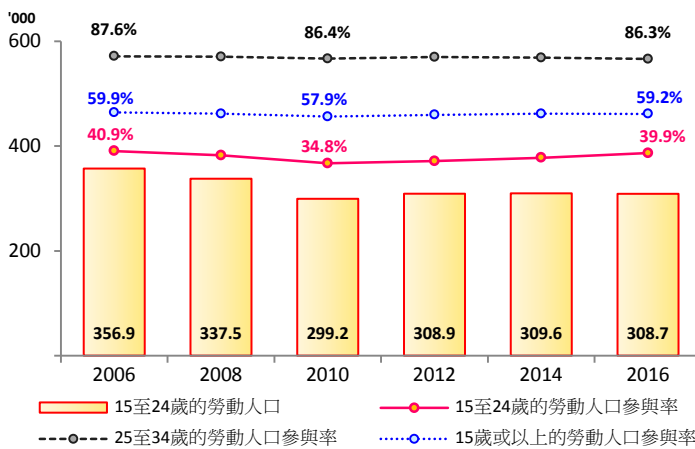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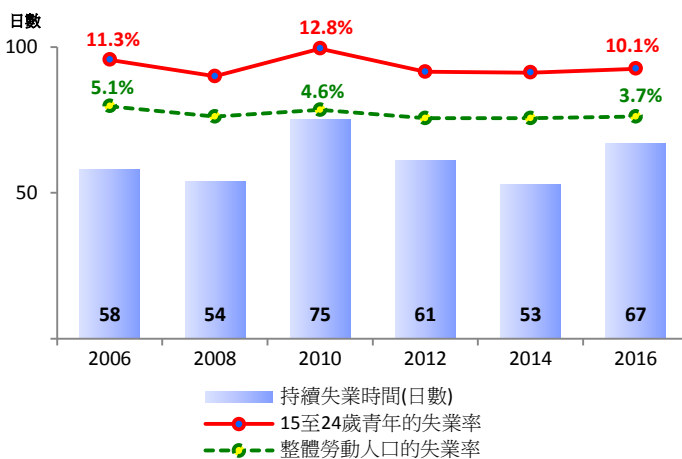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 — 15 至 24 歲青年的失業情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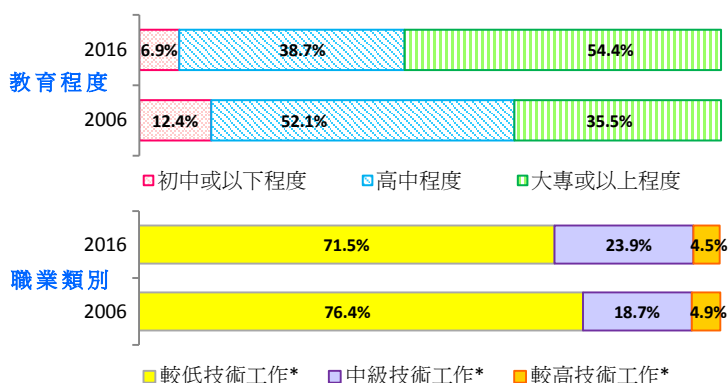


## 重點

- 2016 年，香港共有 773 100 名年齡屆乎 15 至 24 歲的青年，佔本地人口 11%。由於這些青年大部分仍然在中學或大專院校就讀，當中只有約 40%(308 700 人)為勞動人口，佔本地勞動人口 9%(圖 1)。
- 因此，15 至 24 歲的青年於 2016 年的勞動人口參與率為 40%，低於整體勞動人口參與率 59%。不過，隨着他們完成學業並投入勞動市場，25 至 34 歲較年長青年的勞動人口參與率將顯著上升，2016 年的參與率超逾 86%(圖 2)。
- 由於缺乏工作經驗，加上技術水平不高，初出茅廬的青年在尋找合適工作時，往往遇到較大挑戰。故此，青年失業率於過去 10 年間大部分時間都維持在雙位數字水平。2016 年的青年失業率為 10.1%，近乎整體勞動人口失業率 3.7%的 3 倍(圖 3)。而青年持續失業時間的中位數於 2016 年為 67 天，較整體失業人口的持續失業時間短 5 天。根據海外經驗，改善青年的職業訓練和就業教育，有助他們順利過渡由學業轉至工作的階段。

## 青年就業(續)

圖 4 — 青年就業人士的教育程度及職業類別



\* 較低技術的工作包括服務工作人員、商店推銷員及文員；  
中級技術的工作包括輔助專業人員、技術員，以及小學教師；  
較高技術的工作包括專業人員及經理。

圖 5 — 青年就業人士的每月收入中位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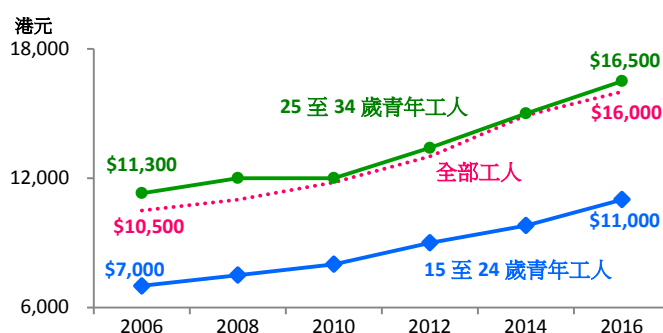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6 — 青年就業人士從事部分時間制工作的情况

	青年工人		所有工人
	2006	2016	2016
從事兼職工作的工人所佔比例	14%	27%	10%
<b>按經濟行業劃分的兼職工作</b>			
零售、住宿及膳食服務	31%	39%	25%
社會及個人服務	51%	42%	28%
<b>從事部分時間制工作的原因</b>			
忙於私人事務、學業及家務	63%	78%	47%
就業不足	21%	9%	16%

## 重點

- 過去 10 年間，隨着 15 至 24 歲青年就業人士中具有大專教育程度的比例由 36% 增至 54%，從事中級及高級技術職業的人數比例亦有所增加。2016 年，所有青年就業人士中，約有 28% 從事輔助專業及專業工作，高於 2006 年的 24%。即使如此，2016 年仍有超過 70% 的青年任職技術水平較低的工作，例如服務工作人員、商店推銷員及文員(圖 4)。
- 即使青年就業人士的教育水平有所提升，但由於技術水平普遍較低，並且缺乏工作經驗，他們在 2016 年的每月收入中位數僅為 11,000 港元，較整體勞動人口的月入中位數低 31%。然而，當他們累積了相當工作經驗，便能以較快速度在收入階梯攀升。以 25 至 34 歲的較年長青年就業人士為例，他們的每月工作收入可增至 16,500 港元，較整體工作人口的收入高出 3%(圖 5)。
- 在 15 至 24 歲的青年僱員中，約有 27% 於 2016 年以部分時間制形式工作(即每周工作少於 35 小時)，為 2006 年相關數字的兩倍。2016 年，他們大部分(81%)都是在零售、膳食及社會和個人服務等行業工作。當被問及為何不全職工作時，他們大多(78%)表示是由於自願原因，例如需要兼顧學業和料理家務等。不過，約有 9% 以部分時間制工作的青年僱員表示是在非自願情況下(就業不足)而沒有全職工作(圖 6)。

數據來源：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 的最新數據。

立法會秘書處  
資訊服務部  
資料研究組  
2017 年 10 月 31 日  
電話：2871 2114

數據透視是為立法會議員及立法會轄下委員會而編製，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，亦不應被視為上述意見。數據透視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(“行政管理委員會”)所擁有。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數據透視作非商業用途，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，並須註明出處為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，而且須將一份複製文本送交立法會圖書館備存。本期數據透視的文件編號為 ISSH02/17-18。